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16011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聯 絡 人：劉玉玲 02-29393091#66899

電子郵件：ling610@ncc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1500637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科會函、申請須知

主旨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與西班牙高等科學研究委員會（CSIC）共同徵求2027-2028年雙邊人員交流計畫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115年9月8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科會115年6月15日科會科字第11500395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目的為發展臺灣與西班牙兩國研究單位間之科技交流，推展新的合作機會，共同建立之科技交流管道，提供因指導或訓練，或執行研究任務為目的之互訪。
- 三、計畫申請注意事項：
 - （一）計畫主持人資格：臺灣計畫主持人須符合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。西班牙計畫主持人須符合 CSIC補助的研究人員資格。
 - （二）本案必須由臺灣及西班牙各一位主持人組成研究團隊，針對共同之研究主題，分別向國科會及 CSIC 同時提出計畫申請書，申請案始獲成立。雙方提出之計畫名稱須相同，內容須經雙方同意。
 - （三）補助合作計畫下之短期訪問或研習，計畫執行期間為116年1月1日至117年12月31日。計畫內研究人員（得包含博

士後及博士生)赴對方進行短訪或研習所需之費用。

(四)臺西雙方計畫主持人於規劃合作研究時，應先議定未來雙方智慧財產權與成果之歸屬、管理及運用方式，必要時可共同簽訂相關計畫合約書。

(五)有意申請者請於旨揭截止日期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請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前將申請名冊(經單位主管核章)送達研發處，俾利備函彙送國科會提出申請。

四、本案申請相關資訊，請逕至國科會網站(<https://www.nstc.gov.tw/folksonomy/rfpList>)下載參閱。

五、本計畫相關申請疑義，請洽國科會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處廖亞旋科員，電話：(02) 2737-7557。有關係統操作問題，請洽國科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、02-2737-7590~7592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系、所、研究中心(電子布告欄)

副本：研發處

校長 李蔡彥